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关于第 121 批实习律师面试考核的通知

各相关律师事务所：

我会实习律师管理考核工作委员会定于 8 月底对第 121 批实习期满的实习律师进行面试考核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核时间

2016 年 8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:00。

二、考核地点

佛山市律师协会八楼会议室。

三、考核方式

详见佛山律师网“办事指南”处《佛山市申请律师执业人员面试考核标准指引（试行）》。

四、面试人员

陈福强（龙浩）、郑伟兴（容桂）、陈凯珊（瑶琨）、陈浩（众森）、何锶佩（南天明）、邓丽华（毅隽达）、胡振华（道邦）、刘淑君（禅都）、陈锦婷（盈腾）、骆振荣（通法正承）

五、具体要求

(一) 请参加面试考核的实习律师携带身份证原件以备核实身份，并携带 5 宗自己参与办理的案件卷宗交市律协实习律师考核工作委员会抽查。

(二) 请各相关律师事务所通知本所实习律师准时参加面试考核。

特此通知。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实习律师管理考核工作委员会

2016 年 8 月 18 日